

控方質疑保釋期間申請赴美原因 黎智英探親為藉口 隱瞞會晤彭斯計劃

黎智英案

壹傳媒創辦人
黎智英與《蘋果日

報》三間相關公司涉嫌串謀勾結外國勢力案，於農曆新年假期後續審，昨日踏入第126日審訊。截至昨日，黎智英已出庭作供34日，其中黎在辯方引導下自辯逾26日，昨日是黎第8日接受控方盤問。
黎智英供稱，全權委託其助手Mark Simon代表他對外溝通，包括「制裁」香港官員，但否認曾過問細節。黎又曾於2020年計劃赴美再次與美國時任副總統彭斯會面。控方質疑黎當時已有案在身，以孫女出世為藉口向法院申請更改保釋條件，掩飾與美國官員會面的計劃。黎否認，稱與彭斯會面「沒有什麼大不了」。



大公報記者 龔學鳴 ▲黎智英在2019年前往美國，與時任副總統彭斯會面。

控方就黎智英2020年計劃赴美一事提問。Mark Simon 2020年2月向黎發信息指，彭斯期待黎來訪。同年5月5日，黎牽涉一宗刑事恐嚇案，獲准保釋，惟保釋期間不得離港。黎同年6月12日到高等法院申請更改保釋條件，在2020年6月24日至2020年7月19日期間赴美，以探望身處紐約的女兒及剛出世的孫女，和打理當地生意，惟未提及與美國官員會面。其後法官拒絕黎更改保釋條件的申請。

信息提「希望見到『大老闆』」

控方展示Mark Simon 6月8日與黎的對話紀錄，當中提到已為黎購買7月4日前往美國首都華盛頓的機票。黎確認打算與彭斯、美國國安委官員會面，但否認指示Mark Simon安排會面，而稱是由Mark Simon主動安排。

控方又展示黎5月22日、27日與Mark Simon商討申請更改保釋條件的對話紀錄，當中黎指希望自己的女兒在數日內分娩，可以此為理由申請赴美，希望見到「大老闆」。控方質疑，黎希望以孫女出世為藉口，赴美與美國官員會面。黎否認，指自己必須去看孫女，而自己也想去看她。

法官質疑為何黎申請更改保釋條件時，沒有提及與美國官員見面。黎稱，當時他有足夠原因前往美國，沒需要提及，又指與彭斯和美國官員會面不是什麼大不了的事情。

控方展示Mark Simon 6月13日向黎智英發送的信息，指接到了美國國安委人員，包括國務院官員、國會工作人員等約12次來電，均對黎不能赴美感到失望。控方提問黎與美國國務院、美國國會人員會面的目的。黎表示，希望他們支持香港，強調不是游說美國「制裁」中央或香港官員。

控方另展示黎智英6月23日與Mark Simon的對話紀錄，黎就網上流傳的「制裁」名單着Mark Simon核實真偽，Mark Simon隨後回應是假新聞，又說自己只提及香港官員的名字供美國國安委考慮。控方問，Mark Simon是否代表黎提出名單？黎否認，指Mark Simon的言行不能完全代表他本人，又指他對Mark Simon的判斷有信心，故沒過問細節，不知道對方提及哪些官員。

認把香港官員列「制裁」名單

法官追問，Mark Simon代表黎智英工作，包括對外溝通，黎是否接受Mark Simon的發言？黎稱，接納工作的結果。法官又問黎是否給予全權委託Mark Simon代表他對外溝通。黎承認，並接納對外溝通的內容包括把香港官員列入「制裁」名單。

黎承認撰文要求外國「制裁」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導：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被控違反香港國安法一案，黎智英昨日繼續出庭自辯，接受控方盤問。黎智英庭上承認曾在文章中要求外國「制裁」，但否認曾向外國官員提及「制裁」。

控方就黎智英與美國高級官員的聯繫提問。黎否認於2020年7月香港國安法實施前，曾透過外國聯繫人，要求對中國和香港特區實施「制裁」及採取敵對行動。

黎指，自己曾於文章中要求「制裁」，但沒有向外國官員提及「制裁」。

控方又問，黎智英是否曾與時任美國國務卿蓬佩奧談到「制裁」。黎繼續否認，指只是提出凍結官員的銀行戶口。法官質疑，黎早前的證供曾提到凍結銀行戶口是「制裁」的一種。黎回應：「好的」。

黎智英承認，美國官員會留意黎在美國報章發表的文章。控方問，黎是否通過

文章和訪問，意圖要求外國對中國和香港特區實施「制裁」及採取敵對行動。黎再次否認。

控方又就黎智英向從犯證人陳梓華及「重光團隊」（SWHK）提供500萬元貸款進行登報活動提問。黎否認知悉「SWHK」與「港獨」有關，表示其助手Mark Simon知道他反對「港獨」。黎又否認知悉登報內容，指自己從沒牽涉在內，亦不在意。

打擊電騙

泰國擬對妙瓦底等五地斷電



獨家圖片

▲大公報記者早前在泰國邊境拍攝緬甸境內燈火通明的電騙園區。大公報調查組攝

【大公報訊】記者華英明、葉浩源報導：泰國政府昨日（3日）召開跨部門會議，討論切斷鄰國緬甸涉及違法活動地區的供電。國家安全委員會官員表示，出席會議的包括軍方、內政部、外交部和地方電力局，將討論電騙在內的非法活動資訊，以決定切斷哪些邊境地區的供電。

據悉，泰國內政部長阿努廷上周已要求泰國國家安全委員會明確相關法律步驟，允許泰國地方電力局切斷輸往電信詐騙等犯罪猖獗的緬甸部分地區的電力供應。阿努廷透露，泰國地方電力局為緬甸的5個地區供電，包括揮邦的兩地、克倫邦帕亞松如地區，以及克倫邦妙瓦底的兩個區域。

泰國警方亦成立國際協調中心，加強與各國使館合作，阻止外國人到緬甸參與詐騙活動，只要有外國公民在無明確旅行計劃的情況下，進入與緬甸妙瓦底接壤的湄索縣，當局就會通知有關國家的使館，讓職員聯絡相關人士，警告他們不要非法越境並參與違法活動。

家屬：被禁錮者失音信 生死未卜

此外，兩名被禁錮在東南亞國家從事非法工作的港人家屬，昨日（3日）早上10時再到位於金鐘的泰國駐香港總領事館遞交請願信，促請泰國當局盡快協助家人回港。泰國駐港副總領事接信，並向家屬表示會緊密聯繫特區政府，承諾會全力營救被困港人。

其中一名家屬指家人失聯多時，生死未卜，以往問中可以聯絡到家人，但早前家人提過園區會轉地方，可能會聯絡不上後，至今音信全無。而以往節日，家人都會報平安，但今次農曆新年卻沒有。另一名家屬則表示沒有收到家人的任何消息，十分擔心。對於前日（2日）再有一名港人獲救，她們感到百感交集，對家人能夠安全回港仍然樂觀。

保安局前日證實，再有一名被緬甸電騙中心的31歲香港女子獲救，現身處泰國，會安排她盡快回港。扣除該名女子後，目前仍有9名求助港人，當中8人在緬甸，1人在柬埔寨。

詹培忠父子串謀詐騙罪成 分別囚34個月及37個月

【大公報訊】記者盛德文報導：前立法會議員詹培忠及兒子詹劍崙，擔任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亞洲資源）大股東及該公司的主席期間，在公司集資計劃中，串謀一名商人隱瞞一項涉及非法款項共逾2億元的秘密「賣殼」



詹培忠

詹劍崙

協議，詐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及該上市公司、其董事會及股東，涉及犯罪得益逾4200萬元。廉政公署於2021年起訴詹氏父子，二人審訊後被裁定兩項串謀詐騙罪成，昨日（3日）在區域法院分別判囚34個月及37個月，同案另一女子判囚24個月。廉署已向法院申請充公本案涉及的犯罪得益。

夥拍商人 隱瞞「賣殼」協議

詹培忠，78歲，亞洲資源時任大股東，被判囚34個月；詹劍崙，55歲，亞洲資源時任主席，被判囚37個月。二人同被禁止擔任公司董事三年。涉案商人馬鐘鴻的時任員工王蓓麗，68歲，被裁定1項洗黑錢罪成，判囚24個月。馬鐘鴻被控兩項串謀詐騙及一項「洗黑錢」罪名，於2022年缺席聆訊後正被廉署通緝。

法官判刑時斥責被告行為損害香港金融中心的聲譽，對本港金融體系的監察制度有負面影響。法官指出，詹培忠為整個勾當的策劃者，而詹劍崙則濫用職權以及上市公司董事會和公眾對其信任，二人刑責相同，以監禁48個月為量刑起點，考慮各項求情因素後扣減部分刑期。

三款美製嬰兒磨牙餅 食安指可致窒息籲停用

【大公報訊】記者程進報導：食物安全中心昨日呼籲市民，不要讓嬰幼兒食用三款由美國進口的預先包裝嬰兒磨牙餅，因為可能出現窒息風險。有關產品全部批次均需停售及停用。

涉事三款產品為嘉寶有機磨牙米餅的士多啤梨及香蕉味，分別為淨重90克及45克的包裝，全部生產自美國，並由雀巢香港有限公司進口。

食安中心發言人表示，得悉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和加拿大當局分別發出通告，指上述產品可能有窒息風險而正在當地回收。中心已確定上述進口商曾進口受影響產品，目前已停售及下架，並主動展開回收。市民可於辦公時間致電該進口商的熱線2179 8333，查詢有關產品的回收事宜。

嚴打濫用公屋 上訴機制防「殺錯良民」

【大公報訊】記者義昊報導：政府提出多項措施打擊濫用公屋，包括建議將嚴重濫用公屋行為刑事化，最高可罰款港幣50萬元及監禁1年，爭取今年第二季內將條例提交立法會審議，目標7月通過條例。有立法會議員擔心措施「有殺錯無放過」，甚至導致「人心惶惶」；有議員關注坊間的特殊個案，子女與父母不和自行買樓，隱瞞住公屋的父母，房署的上訴委員會會否酌情處理。房屋局局長何永賢表示，很多例子要用「常理人」的角度考慮，制度設有上訴委員會，相信上訴機制有效。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昨日開會討論將嚴重濫用公屋行為刑事化。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學鋒表示，有居民擔心措施「有殺錯無放過」，舉例如有市民做小手作，並以公屋地址作為商業登記地址，或子女借家中公屋地址作商業登記，會非常容易跌落「陷阱」，強調公屋居民並非「做大生意」，如非常容易便會墮入法網，擔心導致人心惶惶。立法會議員梁毓偉關注在公屋設立補習社是否屬於嚴重濫用公屋，當局之前有無因

追訴期短而錯過個案，導致無法檢控。

公屋作商業用途違租約

何永賢表示，嚴重濫用公屋個案主要針對將公屋變成生財工具的情況，如有人將公屋用作補習社等商業用途，將違反租約，房署可以發出遷出通知書。不過何永賢亦提到，明白新世代有很多在家工作者，或有在家自製小手作後到外面寄賣，指這些行為均非在公屋內用作店舖用途，因此當局容許這些行為。

至於收回公屋單位數字，何永賢引述，



▲政府擬修例把嚴重濫用公屋變成罪行。

過去一年收回2800個單位，估計新一年數字會「維持咁上下」，而申報期正在進行中，目前有48萬個單位，即一半單位已經完成。她還表示針對嚴重濫用公屋個案主動上交，將不會設追溯期。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劉國勳同樣擔心會「殺錯良民」，表示有公屋居民申請居屋並成功購買，但在搬入居屋和租住公屋之間的空窗期，被人指他有物業及濫用公屋。何永賢表示，如全家人申請購買居屋，並承諾上車後會交回公屋，當局會容許他們在原公屋住到居屋收樓為止。

立法會議員楊永杰指出，曾有個案子女未有告知家人已經買樓，最後「累街坊全家都有屋住」，年老的父母最後被逼住劏房，詢問當局是否可以酌情考慮這些個案。

何永賢說，條例需要看「合理辯解」，法庭會以此作出判決，上訴委員會亦會就個案考慮，希望「仔女真係要乖，唔好調返轉累到老人家」。她還指出，過去一年上訴委員會中，成功上訴的個案達到14%，證明上訴機制有效。

「東縱老戰士」潘江偉病逝



▶潘江偉曾加入東江縱隊投身抗日戰爭。

【大公報訊】香港工會聯合會前理事長、會務顧問、「東縱老戰士」潘江偉在上周五（1月31日）在北區醫院因病離世，享年102歲。下月1日在紅磡世界殯儀館設靈，翌日上午舉行公祭。

工會發表通告指出，潘江偉生於1923年，1939年參與大東書局印刷廠籌組工會的工作，1942至1945年9月加入東江縱隊投身抗日戰爭，抗戰勝利後

投入印刷行業的復會、建會等工作，其後擔任工聯會副理事長、理事長。潘江偉亦曾經擔任廣東省人大代表和全國政協委員，2015年獲國家頒發「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70周年紀念章」。

通告指出，潘江偉是工聯會的創始人之一，一生愛國愛港，為工聯會極為寶貴的精神財富，他的逝世令人哀痛。